应聘十堰市市属国企工作人员

个人承诺书

我已仔细阅读《十堰市市属国有企业2025年校园招聘（第一批）公告》，清楚并理解其内容，符合报考条件。我郑重承诺：本人所提供的个人信息、证明资料、证件等相关材料真实、准确，能够于2025年7月31日前取得相应学历、学位证书，否则放弃聘用。自觉遵守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录用的各项规定，诚实守信，严守纪律，认真履行报考人员义务。对因提供有关信息、证件不实或违反有关纪律规定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 应聘人员签名:

 年 月 日